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餐飲管理委員會會議 會議紀錄

開會日期：100 年 3 月 16 日（中午 1200 時）

開會地點：本校浩然圖書館八樓第一會議室

主 席： 曾 仁 杰 主任委員

記錄： 葉專員于正

出 席 人：（如簽到簿）（附件一）

曾仁杰委員、李自忠委員、鄒立宇委員、洪崇智委員、林伯崑委員（請假）、曾院介委員、黃兆祺委員、吳雲珠委員、江美瑩委員（請假）、倪慶炳委員（請假）、孫承憲委員、陳良敬委員、高誌宏委員、陳俊毓委員、林巧鈴委員、詹政儒委員、王嘉榆委員、徐煊博委員、尹昱翰委員、黃英鈞委員、黃柏勸委員

列席者：謝淑珍、劉清津、李建漳、黃麗玲、葉專員于正

壹、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二、前次會議決議事項（1000103 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會議）執行進度報告。

1000103 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會議 決議事項與執行進度

討論案決議事項	執行進度
<p>案由一：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外包廠商績效評鑑一案，請討論（勤務組提案）。</p> <p>說 明：略</p> <p>決 議：</p> <p>一、委員考核完畢【註：共 16 位委員參與考核】，評鑑成績總表，經評鑑不合格（未達 60 分）者為：</p> <p>（一）第二餐廳一樓荃饌快餐：57 分；</p> <p>（二）女二舍 A 棟太和食堂攤位：54.4 分；</p> <p>二、將通知不合格廠商限期提出書面改善計畫，並追蹤後續改善情形；其餘廠商及攤位皆合格。</p>	<p>■依決議事項辦理。</p> <p>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外包廠商績效評鑑不合格（未達60分）者為：第二餐廳一樓荃饌快餐(57.5分)，女二舍A棟二樓太和食堂(54.4分)，依「國立交通大學外包廠商績效評鑑辦法」第肆項規定提出改善計畫，後續將加強督導管理，並持續觀察改善成效。</p> <p>2.經 100 年 1 月 5 日分邀康城及五六公司二家經理，當面告知評鑑結果及評鑑辦法之後續合約效力。1000127 荃饌快餐提出改善計劃；1000214 太和食堂提出改善計劃。</p>
<p>案由二：華通書坊為降低失竊率擬於中心二樓-入門處靠牆面設置密碼鎖式免費置物櫃（面對入口右方）並要求消費者將隨身大包（A5 尺寸以上）置於置物櫃使得入店，執行方法如說明二，提請討論（華通書坊提案）。</p>	<p>■依決議事項辦理。已於2011 0215（15:08）完成設置。</p>

<p>說明：略</p> <p>決議：經委員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註：在場共 16 位委員】：同意：12 票；不同意：1 票；故同意華通書坊為降低失竊率於中心二樓-入門處靠牆面設置密碼鎖式免費置物櫃並要求消費者將隨身大包 (A5 尺寸以上) 置於置物櫃使得入店，惟應注意執行之態度及禮貌。</p>	
<p>參、臨時動議：</p> <p>一、鄒立宇委員：來來國際企業公司承攬本校第一餐廳經營項目增加牛排館，原同意教職員工生以訂價之九折優待，實際執行有所落差。</p> <p><u>勤務組回應</u>：將切實督導依合約執行。</p> <p>二、徐煊博委員：有關在餐廳遺失物品，請問勤務組如何規範廠商。</p> <p><u>勤務組回應</u>：受委託經營管理本校餐廳等業務之場所，如有本校教職員工生或消費者之財物在經管場所發生不慎遺失情事應速送交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處理及登記，不得擅行占用、處分或留置。(本校民國 99 年 11 月 9 日交大總勤字第 0991011490 號)</p> <p><u>決議</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原則上，請廠商依本校民國 99 年 11 月 9 日交大總勤字第 0991011490 號函處理。 2、請勤務組建立標準作業程序，通知廠商如遇遺失物在業務之場所，為方便消費者尋獲，應速通知失主並在工作日誌紀錄，如失主未領回，隔日速送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處理及登記。 	<p>■依決議事項辦理。</p>

三、業務報告：

- (一)本校刻正進行本學期外包廠商服務績效評鑑作業中，評鑑日期自100.3.14起至100.5.13止。九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國立交通大學外包廠商績效評鑑」之「網路問卷調查實施計畫」、「現場訪談問卷調查實施計畫」、「管理單位平時考核實施計畫」及「餐飲管理委員會考核實施計畫」。
- (二)本學期已於 100 年 2 月 21 日起在綜合一館大廳前提供販售便當之服務，販賣時間為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11 時 30 分起，逢例假日或特殊情況，則暫停供應。

(三)近期辦理本校委外經營管理廠商招標案：

- 1.本校 100 年預定辦理委外經營管理招商計有五案(光復校區活動中心理髮部、美髮部、眼鏡部、洗衣部、博愛校區理髮部。
- 2.招商廠商資格：政府登記合格廠商，營業項目需與標的能吻合或自然人。委託經營期限：合約 3 年，契約屆滿廠商，評鑑成績達標，且符合評鑑規定者，得辦理續約一年，最多續約兩次。
3. 3/1 上網公告招標 3/30 截止投標 3/31 資格標開標。

(四)有關本校委託經營管理第二餐廳便利商店 7-11 林店長投訴，本校校友在校期間及近日持續對特定女性店員騷擾案處理經過：

- 1.本案已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5 日經本校性平會調查構成敵意環境性騷擾確定，調查結果通知書業已寄達當事人，目前因行為人已離開本校，故諮商中心事實上無法進行相關處置措施，若行為人再度遭遇類似情況，應立即尋求校警協助處理，並可向警察局提出適用「性騷擾防範法」之申訴。
- 2.駐衛警察隊將加強便利商店 7-11 周邊巡邏，隨時與店長保持連繫。
- 3.然請店長維護女性店員安全，儘先安排在白天上班，如在晚班 500~1200 時須有人陪同上車；如發生嚴重衝突務必第一時間通知本校校警隊及報警處理。站在消費者立場，不得拒絕任何人至店內消費，店長如提出告訴行動，請預先通知本校。

(五)依據民國 99 年 10 月 12 日「99 年度大專校院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訪視」四、校園影印管理之訪視委員第 5 點建議事項辦理。四、校園影印管理之 5.有關便利商店之影印管理要更周全，因便利商店之影印機是屬公眾使用之機器，學生恐無法以該機器主張合理使用。及 6.學生對於智慧財產權保護的觀念，還並不深入，可以利用各種管道(海報、網站、演講、會議及上課等)對學生做適當的宣導。
在「圖書館及非公眾使用之機器」，便利商店內之影印機為公眾場所之機器，查著作權法第五十一條，供個人或家庭為非營利之目的，在合理範圍內，得利用圖書館及非供公眾使用之機器重製已公開發表之著作。
已行文(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 18 日交大總勤字第 1001000542 號)本校受委託經營管理之便利商店，便利商店不可讓學生在合理範圍內之教科書影印，張貼警語，落實法所規定。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女二舍餐廳自助餐調整價格案，請討論（五六食品有限公司提案）。
說明：

- 一、依據五六食品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 1 月 24 日五六總字第 1000124 號函辦理。
- 二、該公司考量原物料價格上漲，提出調整為：現階段售價「三副菜加白飯 35 元，加一副菜 10 元及加二副菜 15 元」，擬調整售價「三副菜加白飯 40 元，加一副菜 5 元及加二副菜 10 元」。(加飯不加價不變)

擬 辦：如經委員會同意後，將發文同意備查。

決 議：

- 一、考量原物料價格上漲，與本校另外兩家自助餐比較下，擬一致性做法。
- 二、加飯不加價，但循往例，請珍惜食物，「加飯」及「少量加菜」不用加錢。
- 三、經委員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註：在場共 17 位委員】，同意票數：12 票；不同意票數：3 票。同意五六食品有限公司所題女二舍餐廳自助餐調整價格案。

案由二：「女二舍（A 棟）餐廳協力廠商更改及營業品項案，提請討論（五六食品有限公司提案）。

說 明：

- 一、依據五六食品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 3 月 1 日五六總字第 1000301 號函辦理。
- 二、原「滷味」攤位更換為「鐵板燒」；原「食在好吃」攤位更換為「紅筷子」。
- 三、五六食品有限公司所送提案表、合作意願書、品項、價位表及營業時間部份，詳如附件。
- 四、本案有關營養成份之分析資料予以備查，因繳迄今仍未補送營養師之證照資料，建請於會議審查本案時，可由該公司代表說明所提送之文件。

擬 辦：如經委員會同意後，將發文同意備查。

決 議：

- 一、營養成份之分析資料，因繳迄今仍未補送營養師之證照資料，林經理雖表示已處理中但仍請儘速補實。
- 二、落實 97 學年度第 4 次本校餐飲管理委員會案由 3 決議內容，五六公司應正視試賣期間客訴問題，落實「不主動提供免洗餐具」及「響應環保政策」。
- 三、紅筷子優惠菜單修正（如附件二），本學期教職員工生上網至該 facebook 紅筷子網站塗鴉牆處下載五元折扣券可抵扣套餐。
- 三、是否同意原「滷味」攤位同意更換為「鐵板燒」及所附營業品項、價格及營業時間案，經委員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註：在場共 17 位

委員】，同意票數：9 票；不同意票數：1 票；同意五六食品有限公司所提原「滷味」攤位同意更換為「鐵板燒」及所附營業品項、價格及營業時間案。

- 四、是否同意原「食在好吃」攤位更換為「紅筷子」及所附營業品項、價格(西西里蕃茄磨菇肉醬燕麥飯(麵)、南洋咖哩雞腿排燕麥飯(麵)及照燒蜜雞腿排燕麥飯(麵))三項套餐由單價 85 元下修為 79 元)及營業時間案，經委員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註：在場共 17 位委員】，同意票數：9 票；不同意票數：2 票；同意「食在好吃」攤位更換為「紅筷子」及所附營業品項、價格及營業時間案。

案由三：修訂國立交通大學外包廠商績效評鑑辦法，提請討論（勤務組提案）。

說 明：修訂國立交通大學外包廠商績效評鑑辦法。

擬 辦：如經委員會同意後，將於 100 學年第一學期正式施行。

決 議：尹委員表示尚需研議，看過再討論，俟下次餐管會提案討論，經委員附議後表決，經委員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註：在場共 17 位委員】，同意票數：10 票；不同意票數：2 票；故本案延至下次餐管會提案討論，決議暫擱置處理。

肆、臨時動議。

散會：1335。